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期权简称：晶澳JLC5；股票期权代码：037933。

2、本次符合可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1,748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72,484,533份，期权行权价格：9.15元/份。

3、行权方式：自主行权。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本次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6年9月21日至2027年9月17日。

4、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1,748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2,484,533份，行权价格为9.15元/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

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202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2025年9月3日，公司公告了《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通过公司OA系统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自2025年8月23日起至2025年9月1日止，公示期间员工可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在公示期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收到个别员工关于激励对象范围标准等问题的咨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力资源部门和业务部门就相关问题向员工进行了解释说明；针对上述名单中激励对象资格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相关异议反馈。

2025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5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出具《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鉴于《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1,975人调整为1,974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16,177.6185万份调整为16,174.6185万份。

2025年10月31日，公司完成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在确定授予日后，48名激励对象出现离职或放弃公司拟授予的股票期权等情况，最终实际完成登记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974人调整为1,926人，股票期权授予总量由16,174.6185万份调整为16,169.8185万份。

2026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1、第一个等待期届满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5年9月19日，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等待期已于2026年9月18日届满。

2、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各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序号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	行权条件是否成就的说明
1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3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5年-2026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之一。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 以2024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减亏不低于5% 第二个行权期 | 2026年净利润为正 注：1、上述“净利润”指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净利润为基础，并且剔除本激励计划和有效期内其他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数值作为计算依据。2、上述行权条件涉及的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各行权期内，公司未满足相应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公司2024年净利润为-488,649.81万元，2025年净利润-449,986.99万元，减亏7.91%，满足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4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个人绩效需达到相应考评要求，依照个人的绩效结果确定其当期可行权比例，即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行权份额=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行权份额×当期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的前提下，届时根据以下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激励对象当期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具体如下： 业绩考核等级 | A（卓越）/B+（优秀）/B（良好） | B-（待改进） | C（不合格） 行权比例（Y） | 1 | 0.5 | 0 激励对象当期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共1,926人，其中1,720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B+”及以上，28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B-”，此外17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4		

综上所述，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及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将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

三、本次行权股票来源、行权的具体安排

1、本次股票期权行权股票的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2、股票期权简称：晶澳JLC5；

3、股票期权代码：037933；

4、本次符合可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1,748人；

5、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72,484,533份；

6、期权行权价格：9.15元/份；

7、行权方式：自主行权；

8、期权行权期限：2026年9月21日至2027年9月17日；

9、可行权日：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10、股票期权本次可行权数量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份）	尚未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占已获授股票期权的比例	可行权数量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杨爱青	董事、副总经理	4,920,000	2,460,000	2,460,000	50.00%	0.07%
曹仰锋	董事	1,680,000	840,000	840,000	50.00%	0.03%
李少辉	副总经理	5,830,000	2,915,000	2,915,000	50.00%	0.09%
秦世龙	董事会秘书	1,600,000	800,000	800,000	50.00%	0.02%
孙鹏	财务负责人	1,400,000	700,000	700,000	50.00%	0.02%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1,743人）		130,528,115	64,769,533	65,264,057	49.62%	1.96%
合计（共1,748人）		145,958,115	72,484,533	72,979,057	49.66%	2.19%

四、关于本次行权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17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授予其的股票期权将由公司进行注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28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B-”，本期可行权比例为50%，其未达标部分股票期权将由公司进行注销，目前尚未完成注销手续。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行权的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五、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鉴于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公司股份总数将增加72,484,533股。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2、对公司当年度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假设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72,484,533份全部行权，公司净资产将因此增加约663,233,476.95元。本次行权相关股票期权费用已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摊销，并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具体影响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3、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采用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即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六、本次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

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和缴纳方式

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由激励对象自行承担，所得税的缴纳采用公司代扣代缴的方式。

八、不符合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式

根据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必须在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在本次行权期可行权但未行权或未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递延至下一期行权，由公司注销。

九、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其他事项

1、承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上市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2、公司将在定期报告或临时报告中披露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 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债券代码：111018 债券简称：华康转债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79,5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79,5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9月24日。

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为本激励计划项下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及股份上市流通相关手续。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9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郭峻峰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在公司办公场所将本次激励对象的名单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3年9月28日至2023年10月7日，公示期10天。在上述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10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3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5、2023年10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3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7、2024年8月21日，华康股份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9.14元/股的价格授予25名激励对象84.50万股限制性股票。

8、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4年1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公告，回购价格由12.58元/股调整为9.14元/股。

9、2024年12月1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华康股份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公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2,386,800股，并于2024年12月17日上市流通。

10、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按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2,832,700股，并于2025年5月9日完成注销。

11、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以8.14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346,400股限制性股票。并于2026年8月19日发布《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8月21日完成注销。

12、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8.14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15,000股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激励计划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元/股）	授予数量（万股）	授予人数（人）	剩余股数（万股）
首次授予	2023年11月22日	8.14	799.50	116	84.50
预留授予	2024年8月21日	8.14	84.50	25	0

注：因公司完成实施2023年、2024年和2025年权益分派方案，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结合前述调整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其中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5万股调整为84.50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由12.58元/股最终调整为8.14元/股。

（三）本激励计划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批次	解除限售日期	解除限售数量（股）	剩余未解锁限售股数量（股）	取消解锁股票数量及原因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12月17日	2,386,800	5,596,500	因激励对象个人考核不合格导致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1,700股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0	3,198,000	因公司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2024年业绩考核目标导致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398,500股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0	422,500	因公司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2024年业绩考核目标导致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22,500股
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0	2,979,600	因激励对象离职或工作调整导致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18,400股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0	294,500	因激励对象离职或工作调整导致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28,000股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0	279,500	因激励对象离职或工作调整导致合计待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5,000股

二、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4年9月24日，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6年9月23日届满。

（二）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说明

解除限售条件	达成情况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授予的25名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发生前述情形之一，其已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考核年度为2025年，经营业绩触发值为37.8亿元，经营业绩目标值为41.20亿元。	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为41.89亿元，超过设定目标值。
个人层面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届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考核系数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 | 合格 | 不合格 个人层面考核系数（Z） | 1 | 0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本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X）×个人层面考核系数（Z）。	个人层面考核结果情况如下： （1）本次授予的25名激励对象中，有6名激励对象因工作调动、离职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 （2）本次授予的25名激励对象中，有18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为合格，0名激励对象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综上所述，公司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公司董事会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及股份上市等相关手续。

（三）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内有1名激励对象发生《激励计划》第八章第（二）条规定情形之一，公司已按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办理了回购注销手续。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内有6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中4名激励对象，公司已按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办理了回购注销手续；另外2名激励对象于近期离职，董事会已同意对其剩余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待通知债权人期限届满后公司将及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华康股份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暨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华康股份关于股权激励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华康股份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公司本次预留授予25名激励对象中，共计18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9,500股，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09%。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已获授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已获授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18人）		55.9	27.95	50%
合计		55.9	27.95	50%

备注：上表不含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股份，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6年9月24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为279,500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74,100	-279,500	2,994,6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99,429,678	279,500	299,709,178
合计	302,703,778	—	302,703,778

注：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康转债，债券代码：111018）于2024年7月1日进入转股期，上表中“合计”股份数为最新股份数（包含转股数）；具体变动情况以本次解除限售实际完成后结果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华康股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即将届满，本次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的人数及数量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须履行本次解除限售的信息披露、登记及公告等相关程序。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6-086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区金阳科技产业园都匀路贵州燃气全省天然气调控中心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81,121,1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10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主持，会议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候选董事1人，出席1人。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梅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8,090,081	98.4273	3,440,628	1.5528	44,020	0.0199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71,781	98.3739	3,545,128	1.6000	57,820	0.0261

2.02、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4,181	98.3525	3,554,228	1.6041	96,320	0.0434

2.03、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8,021,681	98.3965	3,461,828	1.5624	91,220	0.0411

2.04、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47,681	98.3631	3,529,728	1.5930	97,320	0.0439

2.05、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交易价格、支付方式及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2,581	98.3517	3,555,828	1.6048	96,320	0.0435

2.06、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8,101,681	98.4326	3,376,728	1.5240	96,320	0.0434

2.07、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锁定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33,881	98.3568	3,544,528	1.5997	96,320	0.0435

2.08、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2,581	98.3517	3,555,828	1.6048	96,320	0.0435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过渡期损益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8,381	98.3543	3,549,028	1.6017	97,320	0.044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业绩承诺及补偿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80,681	98.3780	3,497,728	1.5786	96,320	0.0434

2.11、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本次交易方案的调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74,581	98.3752	3,505,228	1.5820	94,920	0.0428

2.12、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及占交易总金额比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73,581	98.3747	3,505,228	1.5820	95,920	0.0433

2.13、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4,881	98.3528	3,553,928	1.6039	95,920	0.0433

2.14、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4,881	98.3528	3,553,928	1.6039	95,920	0.0433

2.15、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8,581	98.3544	3,550,228	1.6023	95,920	0.0433

2.16、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发行股份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4,881	98.3528	3,553,928	1.6039	95,920	0.0433

2.17、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8,054,881	98.4114	3,423,928	1.5453	95,920	0.0433

2.18、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锁定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7,928,581	98.3544	3,550,228	1.6023	95,920	0.0433

2.1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